

申红勋

3、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河南中盈病虫害防治有限公司（单位名称）的虞城县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开展小麦病虫害防治促进小麦健壮生长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河南瀚斯作物保护有限公司、河南喜夫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400 克/升戊唑·咪鲜胺水乳剂，大量元素水溶肥料（标的名称），属于农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瀚斯作物保护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80 人，营业收入为 1285.32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56.37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2. 10%联苯菊酯·噻虫嗪悬浮剂（标的名称），属于农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喜夫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45 人，营业收入为 856.9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21.45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

申红勋

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中盛害虫防治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05月05日

备注：



申红勋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如供应商未填写或未按要求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可导致投标无效，将按废标处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除外）。